計畫12

花蓮縣115學年度學習扶助教學教具、心得暨學習心得徵選計畫

一、依據：

（一）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辦理學習扶助作業要點。

（二）花蓮縣115學年度推動學習扶助整體方案。

二、目的：

（一)配合學習扶助，發揚扶助弱勢、帶起每個孩子、不放棄希望的教育理念。

（二)透過辦理教具及心得徵選活動，促進實務交流，增進教師教學專業知能彰顯教學相長成效。

（三)鼓勵教師進行教學思考，提升教學專業知能，解決「學習低成就」教學現場問題。

三、辦理單位：

（一)指導單位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

（二)主辦單位：花蓮縣政府教育處

（三)承辦單位：花蓮縣北埔國小

四、收件期程及地點：115年12月10日止。(地點：北埔國小)

五、參加對象：各國中小學習扶助人員/現職教師/學習扶助學生均可參加。

六、項目與內容:

(一)教學教具

1. 主題：教師進行教學時，期使增進上學習扶助學生理解，為了輔助教學而設計之教具。
2. 內容規範：徵求錄製剪輯國、英、數操作教具影片5~15分鐘內之光碟片及實體教具。

(二)教學心得

1. 主題：學校推動學習扶助之行政或教師教學心得。
2. 內容規範：徵求心得字數為1000-1300字。

(三)學習心得

1. 主題：參與學校推動學習扶助學習過程，積極向上、態度認真，學習效果良好。
2. 內容規範：徵求心得字數為國中500-600字，國小高年級組300-500字、國小中年級組200-400字、國小低年級組可呈現多元(漫畫、文字或圖文並呈皆可)。

(四)收件：

1.每校送件件數：每校至少1件(不限項目)。

2.收件項目：**教學心得**及**學習心得只需寄送紙本（A4）**、**教學教具**需另附上電子檔教學影片光碟資料。

3.書面資料：請以**作品**為單位，繳交含報名表一份（附件1）、智慧財產切結書暨授權書一份(附件2)、**作品紙本一式3份(附件3)**。

（報名表、智慧財產切結書暨授權書請勿裝訂)。

4.送件地址：**新城鄉北埔村北埔路170號北埔國小教務處(陳貞良主任)**。

(五)收件日期：自民國115年12月1日至12月10日止，以郵戳為憑。

七、審查標準及獎勵方式：

(一)教學教具、心得暨學習心得

1.評審：

(1)初審：由承辦學校進行初步篩選，剔除不符內容規範、缺件作品。

(2)複審：由承辦單位聘請教學經驗豐富之校長、主任或教師擔任評審，依據以下評選標準進行複審。

2.評選標準：

(1)符合主題：50%　(2)內容充實：30%　(3)文章流利：20%

(二)成績公告：115年1月10日前網路公告於花蓮縣政府教育處處務公告。

(三)獎勵方式：

1.教學教具、心得暨學習心得：

依評審成績，錄取(教師組、國中組、國小低年級組、國小中年級組、國小高年級組)特優6名（90分以上)、優選10名（85分以上)，佳作20名（80分以上)。獎勵方式如下：

獎項	教師組教具、心得	學生組心得	
特優7名 (行政2名、教學4名、教具1名)	1.特優： 獎狀1張、禮卷600元。 依稿費領取標準580~870/每千字 **(教具:獎狀1張、禮卷1000元。)**	1.特優： 獎狀1張。禮卷600元。	指導老師嘉獎1次
優選12名 (行政2名、教學8名、教具2名)	2.優選： 獎狀1張。禮卷500元。 依稿費領取標準580~870/每千字 **(教具:獎狀1張、禮卷800元。)**	2.優選： 獎狀1張。禮卷500元。	指導老師獎狀1張
佳作24名 (行政6名、教學14名、教具4名)	3.佳作：獎狀1張。	3.佳作：獎狀1張。	指導老師獎狀1張

2.為維持得獎作品之水準，評審得視參與件數及作品水準調整獎項、數量或從缺。

八、經費需求 略

九、注意事項

(一)著作權聲明：

1. 參加甄選之作品不得為另參加或已參加其他公開甄選之得獎作品，且必須遵守著作權法之相關規定。
2. 獲獎（含入選）之作品著作權仍屬原作者所有，而本活動之指導單位及主辦單位擁有非專屬無償使用權，得以任何形式重製、推廣、公佈、發行之權利。
3. 凡經評審通過之入選作品，於此次活動以外媒體刊載使用時，均需註明曾經參加本次活動甄選並入選。

十、推廣及預期成效：

(一)落實學習扶助經驗分享，推廣各校參考。

(二)精進教師教學技巧，促進教師專業發展。

(三)持續解決教學問題，提升學生學習成效。

(四)落實推動教育政策，達成教育目標願景。

十一、承辦本活動之相關業務有功人員，依本縣所屬各級學校教育專業人員獎懲作業規定，辦理敘獎。

十二、本計畫經報縣府核可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

《附件一》

花蓮縣115學年度「學習扶助實施方案」教學教具、心得暨學習心得甄選

報名表

學校名稱	花蓮縣＿＿＿＿＿國民中（小）學
參賽者姓名	
參賽組別 （請勾選）	□教師教具組 □教師教學心得組(作者人數僅限1人) ［○行政組　○教學組］ □學生學習心得組 ○國中學生 ○國小學生(○低年級、○中年級、○高年級)
指導教師姓名 (學生組填寫)	
參賽者職稱	□現職教師 □儲備教師(具有教師證者) □大學生(在學學生)或社會人士 □退休菁英 □學生
連絡電話	
通訊地址	
送件日期	中華民國 115年　　月　　日

《附件二》

智慧財產切結書暨使用授權書

本人　　參加花蓮縣115學年度(教學、學習)心得徵選活動，其參與選拔之作品未涉及抄襲，如有抄襲情事，得由主辦單位取消參選及得獎資格，並收回各式獎勵，本人無任何異議，並放棄先訴抗辯權。

茲同意本人作品授權花蓮縣政府教育處為宣傳或教學使用，得以各種方式、永久、不限地區，重製、編輯、改作、引用、公開展示、公開陳列、公開播送、公開上映、公開傳輸、重新格式化、散布參賽作品，並得再授權他人使用。

此致　　花蓮縣政府教育處

立書人：　　（簽章）

(法定代理人)簽章：　　（請親簽）

註：18歲以下未成年應請法定代理人簽章

中 華 民 國 １１５ 年　　月　　日

《附件三》

花蓮縣115學年度學習扶助實施方案學習扶助教學教具、心得暨學習心得徵選參賽作品書寫格式

學習扶助申請類型	□一般學習扶助學校 □特定學習扶助學校 □其他_____(例如學校實驗計畫)
作者	
題目	
心得內容	

花蓮縣115學年度「學習扶助」教學教具、心得暨學習心得徵選計畫
回饋單

各位師長、同學您好：

非常感謝您參與本次「學習扶助」教學教具、心得暨學習心得徵選，希望活動的安排能讓你有豐富的收穫。為使下一次活動更臻完美，請您依本次參加活動的感受，提供寶貴的建議與回饋，以作為日後舉辦類似活動之參考，再次謝謝您！

北埔國小

填表日期：　　年　　月　　日

一、對活動的安排

	非常滿意	滿意	尚可	不滿意	非常不滿意
1.您對活動時間安排之滿意程度	□	□	□	□	□
2.您對本活動內容安排之滿意程度	□	□	□	□	□
3.您對本活動實用性之滿意程度	□	□	□	□	□
4.您對本活動整體感的滿意程度	□	□	□	□	□

二、建議

1. 意見與建議：

2. 希望以後能安排哪些主題：

問卷到此結束，謝謝您的填答！